

苗栗縣通霄地政事務所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通地一字第1110002280號

附件：他項權利書狀公告註銷附表(111通地清10號)地籍清理塗銷

主旨：公告權利人（地上權人）吳天送原持有附件所列他項權利書狀註銷。

依據：

一、土地登記規則第67條規定。

二、本所111年1月12日收件通地清字第10登記申請書。

公告事項：公告標示內容詳如附件。

主任 陳水生

他項權利書狀公告註銷

權利種類：地上權

所有權人：吳天送

地址：苗栗縣苑裡鎮社苓里69號

鄉鎮	地段/小段	地/建號	面積m ²	設定權利範圍	債權/權利範圍	權狀字號
苑裡鎮	泰田段	1531地號	624	壹部伍零坪	全部	通苑字第259號

